



股票代码：000039、299901 股票简称：中集集团、中集 H 代 公告编号：【CIMC】2022-004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21年6月2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，批准本公司注册发行统一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，各品种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120亿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及2021年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本公司网站（www.cimc.com）上发布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【CIMC】2021-032 及 【CIMC】2021-060）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发布的公告。

本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，并于2021年8月18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21] DFI 31号）（以下简称“31号接受通知书”）。根据31号接受通知书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本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，自31号接受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（有效期至2023年8月17日），在注册有效期内本公司可分期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、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、永续票据、资产支持票据、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，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。

2022年2月18日，本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（以下简称“第一期中票”）发行完成，第一期中票的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8日全额到账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，发行利率为3.21%（年化）。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期中票发行的主承销商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期中票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。

第一期中票的发行主要条款公告如下：

发行人：	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发行金额：	人民币20亿元
期限：	3+N（3）年，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，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

发行价格:	的约定赎回时到期。
发行利率:	按面值（人民币100元）平价发行
计息方式:	3.21%（年化）
	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方式，并通过集中簿记建档、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。
发行对象:	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（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）。
发行方式:	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，通过集中簿记建档、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售。
发行首日:	2022年2月16日
债权债务登记日:	2022年2月18日
起息日:	自2022年2月18日开始计息。
付息日:	存续期内每年的2月18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，顺延期间不另计息）。
信用评级结果:	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A，债项评级AAA；评级展望为稳定。
增信情况	第一期中票不设担保。

第一期中票所得款项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。

第一期中票发行的有关文件详情，请参见上海清算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hclearing.com>）和中国货币网（<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>）。

本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八日